

《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 修改方案

沙河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〇年四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基本情况.....	1
（一）地理位置.....	1
（二）自然与社会经济状况.....	1
二、规划实施情况.....	3
（一）土地利用现状.....	3
（二）规划耕地保有量情况.....	3
（三）规划基本农田保护情况.....	3
（四）建设用地总规模指标分析.....	4
（五）城乡建设用地总量指标使用情况.....	4
（六）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	4
三、规划修改必要性分析.....	5
（一）加快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需要.....	5
（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协调发展步伐的需要.....	5
（三）全力配合新型社区发展的需要.....	5
四、规划修改的指导思想、依据和原则.....	6
（一）规划修改的指导思想.....	6
（二）规划修改的依据.....	6
（三）规划修改的原则.....	6
五、规划修改具体方案.....	8
（一）调出情况.....	8

(二) 调入情况.....	18
(三) 重点建设项目修改情况.....	27
六、规划修改方案的可行性分析.....	29
(一) 规划修改对规划目标影响的分析.....	29
(二) 规划修改对土地利用布局变化影响的分析.....	30
(三) 规划修改对环境影响的分析.....	30
(四) 规划修改对沙河市经济发展影响的分析.....	30
七、结论.....	32
八、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33
附表：	34

前 言

《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以下简称《规划》）自实施以来，对促进全市的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建设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保障作用，取得了明显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

随着沙河市“生态环境保护攻坚年”、“城乡建设巩固提升年”行动的开展，沙河市民生、基础设施等项目亟需落地。为与沙河市最新城乡规划以及全市美丽乡村整体规划相衔接，满足市域民生、基础设施等急需用地，进一步促进“三生空间”的有机融合，使之更符合沙河市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有必要对《规划》进行修改。

本次《规划》修改，严格按照《河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调整和实施管理的通知》（冀国资办字[2014]20 号）文件的规定开展。在分析土地变更调查最新成果的基础上，对建设用地布局进行局部修改，将现行规划中不能满足建设需求或暂时不用的新增建设用地规模调出，调整至急需规模指标区域，新增重点建设项目，并制定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一、基本情况

（一）地理位置

沙河市位于河北省邢台市南部、太行山东麓，东与南和县交界，南与邯郸市永年区、武安市接壤，西与邯郸市武安市相连，北与邢台县和邢台市区毗邻，总面积 92589.84 公顷。

沙河市地处晋、冀接壤地带，京广铁路、京深高速铁路、京港澳高速公路纵贯市区，107 国道、邢汾高速及邢峰、平涉、南石公路等省道纵横交错。

（二）自然与社会经济状况

沙河市位于华北平原河北省南部，属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气温日较差较大，降水分布不均匀，冬季降水少，夏季降水多，平均降水量 529 毫米。

沙河市地处太行山东麓，河北平原西缘，地形复杂，自西向东依次为山地、丘陵、平原，面积各占约三分之一。山地群峰耸立，沟谷纵横，最高峰老爷山海拔 1437 米，山川主要有渡口川、柴关川和孔庄川。丘陵区山丘低缓，谷地开阔，台地多为冰川泥砾组成，地形起伏，冲沟密布堆积黄土较厚，地下多煤铁矿藏。东部平原为太行山洪积冲平原，地势平坦，土层深厚，地面坡度约四百分之一，市境东南隅为境内最低处，海拔 47.2 米。

沙河市矿产资源丰富，是邢台市及河北省重要矿业经济强市，全市共发现矿产 23 种，探明储量的矿产地有 52 个，其中煤储量 3110.68 万吨，铁矿石 1239.27 万吨，熔剂用灰岩保有资源储量 6612.27 万吨，

玻璃用砂岩保有资源储量 2924.22 万吨。沙河是全国 100 个重点产煤县（市）之一，也是全国著名的无烟煤、铁矿石和绢云母产地。

2018 年，沙河市生产总值完成 210 亿元，同比增长 6.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22.12 亿元，年均增长 13.5%；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88.5 亿元，增长 10%。列入河北省、邢台市级重点项目数量、总投资、当年完成投资数位居邢台各县(市)区之首。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30 亿元，增长 3.7%；实际利用外资 1.9 亿美元，增长 8.3%；引进内资 193 亿元，增长 10%，绝对值位居邢台市各县(市)区之首。民生支出增长 9%，占全部财政收入的 75%，超过全省平均水平；政府债务削减 20%；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5620 元，增长 11.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1420 元，增长 9.2%。

二、规划实施情况

（一）土地利用现状

至 2017 年，农用地面积 52029.07 公顷。其中：耕地 31733.6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4.27%；园地 2344.50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53%；林地 14346.5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5.49%；其他农用地 3604.3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89%；

建设用地 14786.51 公顷。其中：城镇用地 1503.0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1.62%；农村居民点用地面积 8579.2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9.27%；采矿用地 1924.6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2.08%；交通水利用地 2354.7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2.54%；其他建设用地 424.8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0.46%。

其他土地总面积 25774.26 公顷。其中：水域 3694.2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3.99%；自然保留地 22079.9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23.85%。

（二）规划耕地保有量情况

现行《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中，上级下达沙河市耕地保有量 28545.67 公顷，规划实施至 2017 年，耕地面积 31733.67 公顷，超出规划指标 3188.00 公顷。

（三）规划基本农田保护情况

现行《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中，上级下达沙河市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21894.73 公顷，现有基本农田保有量为 22096.34 公顷，高于指标 201.61 公顷。

（四）建设用地总规模指标分析

现行《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中确定到 2020 年建设用地的总规模 14248.53 公顷。规划实施至 2017 年，沙河市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4786.51 公顷，超出指标 537.98 公顷，主要原因原规划拆并村庄进展缓慢。

（五）城乡建设用地总量指标使用情况

现行《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中，上级下达 2020 年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为 11642.06 公顷。规划实施至 2017 年，全市城乡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2007.22 公顷，比上级下达城乡建设用地总规模多 365.16 公顷，主要原因是规划拆除村庄进展缓慢。

（六）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

现行《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中确定规划实施期间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不超过 1463.58 公顷。规划实施到 2017 年，沙河市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 522.70 公顷，剩余 940.88 公顷。

三、规划修改必要性分析

（一）加快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需要

随着沙河市“生态环境保护攻坚年”行动的开展，沙河市积极推动城乡清洁工程工作，推进清洁能源的使用，加气站、油气混合站等基础设施急需落实。为加快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有必要进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修改。

（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协调发展步伐的需要

随着“城乡建设巩固提升年”活动以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的开展，沙河市积极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升城乡垃圾分类处理能力，不断优化城市路网结构，为进一步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协调发展步伐，满足基础设施建设的需要，有必要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进行修改。

（三）全力配合新型社区发展的需要

随着沙河市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群众对更美好生活的期望越来越高，一大批新型农村社区应运而生。为进一步完善新社区基础设施，全力配合沙河市新型社区建设的要求，需要对现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进行修改。

四、规划修改的指导思想、依据和原则

（一）规划修改的指导思想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贯彻“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城乡建设与生态保护的关系；不断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提高土地利用效益；保障民生、能源、急需、重点等工程项目落地，促进沙河市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二）规划修改的依据

- 1、《河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规范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调整和实施管理的通知》冀国土资发[2014]20号；
- 2、《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规程》（TD/T1025-2010）；
- 3、《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图规范》（TD/T1022-2009）；
- 4、《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
- 5、《沙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
- 6、《沙河市工业聚集区总体规划（2010-2020年）》；
- 7、《沙河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年）》。

（三）规划修改的原则

1、总量平衡原则

本级规划修改原则上不得突破规划约束性调控指标。

2、保护耕地原则

规划修改应以严格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为前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规定，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控制建设

用地总量，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

3、优化配置原则

规划修改涉及的土地利用结构与布局调整，其目标应比规划修改前趋于合理、优化，科学配置用地。

4、公众参与原则

修改要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进行风险评估，举行听证，充分论证，修改方案应按程序进行公示。

5、与相关规划相衔接原则

规划修改应注重与城乡规划、交通规划、环境规划、水利规划等相关规划衔接与协调，处理好专项规划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关系。

6、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原则

规划修改应加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提高土地用地效益、效率，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发展。

五、规划修改具体方案

本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中确定，调出建设用地 64 块，总面积 134.5254 公顷，调入建设用地 46 块，总面积 134.5254 公顷；新增 14 个重点建设项目。

（一）调出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涉及调出总面积 134.5254 公顷。规划调出 64 个地块，涉及耕地 114.1768 公顷，林地 6.5087 公顷，农村道路 3.6130 公顷，坑塘水面 1.0164 公顷，设施农用地 1.3069 公顷，田坎 2.4279 公顷，其他草地 3.1266 公顷，河流水面 0.0407 公顷，内陆滩涂 2.2893 公顷，裸地 0.0191 公顷。

TC1：面积 0.1174 公顷（农村道路 0.0042 公顷，其他草地 0.113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2：面积 0.2292 公顷（耕地 0.229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3：面积 4.7569 公顷（耕地 4.6702 公顷，农村道路 0.086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4：面积 0.6223 公顷（耕地 0.6103 公顷，农村道路 0.012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5：面积 0.8682 公顷（耕地 0.8674 公顷，其他草地 0.0008 公

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6：面积 0.0244 公顷（耕地 0.024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7：面积 0.4517 公顷（耕地 0.2789 公顷，林地 0.1728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辛寨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8：面积 0.3923 公顷（坑塘水面 0.3923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辛寨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9：面积 0.7562 公顷（农村道路 0.0085 公顷，坑塘水面 0.5817 公顷，其他草地 0.166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杜三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0：面积 0.1695 公顷（其他草地 0.169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杜三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1：面积 8.3275 公顷（耕地 8.0648 公顷，农村道路 0.2083 公顷，其他草地 0.054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西杜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2：面积 1.3978 公顷（耕地 1.1575 公顷，其他草地 0.2403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西杜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3：面积 0.1661 公顷（耕地 0.0371 公顷，林地 0.129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田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

建设区。

TC14：面积 0.3777 公顷（林地 0.2202 公顷，农村道路 0.157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田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5：面积 0.5924 公顷（林地 0.4458 公顷，农村道路 0.146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田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6：面积 0.5535 公顷（其他草地 0.553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田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7：面积 0.3935 公顷（耕地 0.3869 公顷，农村道路 0.006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田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8：面积 0.6840 公顷（耕地 0.6691 公顷，设施农用地 0.0149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常庄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19：面积 1.4223 公顷（耕地 1.1167 公顷，农村道路 0.0026 公顷，其他草地 0.303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裕漣办事处中汪村、南汪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20：面积 10.3566 公顷（耕地 9.8658 公顷，农村道路 0.2487 公顷，设施农用地 0.2421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裕漣办事处南汪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21：面积 8.1765 公顷（耕地 7.8280 公顷，农村道路 0.348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裕漣办事处南汪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22：面积 6.3122 公顷（耕地 5.9686 公顷，农村道路 0.3316 公顷，设施农用地 0.012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裕漣办事处东崔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23：面积 3.2335 公顷（耕地 3.2277 公顷，农村道路 0.0058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毛庄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24：面积 1.5627 公顷（耕地 1.4800 公顷，农村道路 0.082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毛庄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25：面积 6.2743 公顷（耕地 5.9831 公顷，农村道路 0.291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南张庄村、正招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26：面积 0.0408 公顷（耕地 0.0371 公顷，农村道路 0.003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西办事处正招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27：面积 1.9999 公顷（耕地 1.9999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东南庄村、正招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28：面积 0.0142 公顷（耕地 0.014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老庄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29：面积 4.0561 公顷（耕地 3.5104 公顷，农村道路 0.0375 公顷，其他草地 0.508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西办事处正招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30：面积 0.2369 公顷（耕地 0.1726 公顷，林地 0.0643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冀庄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31：面积 0.2896 公顷（耕地 0.1738 公顷，林地 0.1158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林场，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32：面积 1.7102 公顷（林地 1.6005 公顷，农村道路 0.109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林场，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33：面积 1.3333 公顷（耕地 0.9294 公顷，林地 0.4033 公顷，农村道路 0.000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林场，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34：面积 0.5959 公顷（耕地 0.5959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新城镇侯庄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35：面积 0.3148 公顷（耕地 0.2837 公顷，田坎 0.0311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新城镇新城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36：面积 0.5668 公顷（耕地 0.5107 公顷，田坎 0.0561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新城镇新城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

设区。

TC37：面积 0.0441 公顷（其他草地 0.0441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十里亭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38：面积 0.0727 公顷（林地 0.0435 公顷，其他草地 0.0101 公顷，裸地 0.0191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十里亭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39：面积 0.0862 公顷（林地 0.086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十里亭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40：面积 11.1984 公顷（耕地 10.3040 公顷，农村道路 0.4454 公顷，田坎 0.1651 公顷，其他草地 0.2839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十里亭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41：面积 0.0166 公顷（耕地 0.0130 公顷，田坎 0.0014 公顷，其他草地 0.002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綦村镇西苏庄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42：面积 0.0448 公顷（其他草地 0.0018 公顷，内陆滩涂 0.043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綦村镇岗冶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43：面积 0.0131 公顷（其他草地 0.0131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綦村镇西毛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44：面积 0.0581 公顷（耕地 0.0468 公顷，田坎 0.0113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綦村镇西毛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45: 面积 0.9060 公顷 (耕地 0.9060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下元村, 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46: 面积 0.0195 公顷 (耕地 0.0176 公顷, 田坎 0.0019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下元村, 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47: 面积 8.1612 公顷 (耕地 5.0371 公顷, 林地 2.3274 公顷, 农村道路 0.2432 公顷, 田坎 0.5535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李家庄村、白塔村, 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48: 面积 0.4000 公顷 (耕地 0.3604 公顷, 田坎 0.0396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李家庄村、下关村, 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49: 面积 0.1350 公顷 (其他草地 0.1350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朱金紫村, 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0: 面积 0.5269 公顷 (其他草地 0.5210 公顷, 内陆滩涂 0.0059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朱金紫村, 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1: 面积 0.1160 公顷 (设施农用地 0.0001 公顷, 河流水面 0.0407 公顷, 内陆滩涂 0.0752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中关村, 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2: 面积 0.3547 公顷 (耕地 0.3228 公顷, 田坎 0.0319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白涧村、显德汪村, 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3：面积 0.3857 公顷（林地 0.3433 公顷，坑塘水面 0.042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张下曹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4：面积 0.0697 公顷（耕地 0.0509 公顷，田坎 0.0123 公顷，其他草地 0.006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张下曹村、刘石岗乡东柳泉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5：面积 4.3740 公顷（耕地 1.4964 公顷，林地 0.5566 公顷，农村道路 0.0332 公顷，田坎 0.1643 公顷，内陆滩涂 2.123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册井乡全呼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56：面积 0.6614 公顷（耕地 0.5960 公顷，田坎 0.065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册井乡全呼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7：面积 1.3454 公顷（耕地 1.2122 公顷，田坎 0.133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册井乡全呼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8：面积 2.0085 公顷（耕地 1.8097 公顷，田坎 0.1988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册井乡蛇身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TC59：面积 3.3069 公顷（耕地 2.0745 公顷，农村道路 0.0105 公顷，设施农用地 0.7226 公顷，田坎 0.4993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柴关乡温家园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60：面积 0.3694 公顷（耕地 0.2687 公顷，设施农用地 0.0360 公顷，田坎 0.064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柴关乡温家园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61：面积 1.6212 公顷（耕地 1.1672 公顷，农村道路 0.0675 公顷，设施农用地 0.1510 公顷，田坎 0.235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柴关乡温家园村、石门沟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62：面积 1.0291 公顷（耕地 0.7272 公顷，农村道路 0.0112 公顷，设施农用地 0.1282 公顷，田坎 0.162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柴关乡温家园村、石门沟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63：面积 0.0417 公顷（内陆滩涂 0.041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柴关乡石门沟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TC64：面积 27.7819 公顷（耕地 27.0729 公顷，农村道路 0.709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留村乡六方村、留东村、留西村，管制分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有条件建设区。

2、调出原因

TC1、TC2、TC3、TC4、TC5、TC6 原因：地块均位于高村，拟用于物流仓储建设以及当地产业发展，为企业节地意识的提高以及技术的革新后的结余部分，将其调出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建设。

TC7、TC8、TC9、TC10、TC11、TC12、TC13、TC14、TC15、TC16、TC17、TC18、TC19、TC20、TC21、TC22、TC23、TC24、TC26、TC29、

TC64 原因：地块均位于中心城区与园区内，为城区发展预留用地。根据产业发展实际情况，预留用地在最近一段时间内不会被使用，故将此地块调出。

TC25、TC27 原因：地块均位于正招村北部，均拟用于幸福乡村建设。由于新农村建设所需资金不足，项目进展缓慢导致村民意愿降低，使得美丽乡村建设难以进行，故将地块调出。

TC28、TC30、TC48、TC49、TC50、TC51、TC56、TC57 原因：地块拟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由于其与最新沙河市城乡总体规划用途不相符，故将其调出。

TC31、TC32、TC33 原因：3 地块均位于林场，为农业生态园区用地，因园区发展方向有所改变，地块所处地已非最佳位置，故将其调出。

TC34、TC35、TC36、TC45、TC52、TC55 原因：地块原拟用于乡村产业发展，随着企业进行园区进行的加快，部分企业进入园区发展，村镇用地需求量大大减少，故将原规划用地的节余部分调出。

TC37、TC38、TC39、TC41、TC42、TC43、TC44、TC46、TC54 原因：地块均拟用于企业发展，随着企业后期先进技术及设备的引进，以及节约利用土地意识的提高，用地需求量大大减少，故将原规划用地的结余部分调出。

TC40 原因：地块位于十里亭镇，拟用于十里亭镇幸福乡村建设，由于新农村建设所需资金不足，项目进展缓慢导致村民意愿降低，使得美丽乡村建设难以进行，故将地块调出。

TC47 原因：此地块位于天生村，拟用于幸福乡村建设用地，由于新农村建设所需资金不足，项目进展缓慢导致村民意愿降低，使得美丽乡村建设难以进行，故将地块调出。

TC53 原因：此地块位于张下曹村村西，拟用于现有旅游配套设施扩建，由于项目发展方向调整，地块已经不符合发展要求，故将其调出，调整至合理位置。

TC58、TC59、TC60、TC61、TC62、TC63 原因：此 6 地块位于市域西部，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预留用地，根据该旅游项目发展实际情况，此地块近期不会被使用，故将其调出，用于其他急需发展的旅游项目上，保障急需旅游发展用地。

（二）调入情况

1、调入原因

（1）基础设施用地

TR9 原因：位于沙河市中心城区东部，拟建设城市泄洪渠，以增加城市抗洪能力。

TR25 原因：地块位于钢铁路西侧，随着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和普及使用，为方便居民生活，拟建设一批油电汽混合站。

（2）交通设施用地

TR7、TR8、TR10、TR11、TR14、TR15、TR33、TR34 原因：7 个地块均为响应沙河市扎实做好城乡畅行工作的号召，优化路网结构，着力实施道路畅通工程，用于道路建设。TR7、TR8、TR10、TR11 用于普通店南街东延道路工程建设。TR14、TR15 用于健康街东延道路工

程建设。TR33、TR34 位于綦村镇西毛村，用于乡镇重点发展项目道路建设。

TR29 原因：地块位于沙河市裕漣机场，用于机场建设。

（3）军事用地

TR26、TR27、TR28 原因：为中国人民解放军 91967 部队建设用地。

（4）民生项目用地

TR12、TR13、TR36 原因：此 3 个地块均用于学校建设，完善沙河市教育体系，提高全民受教育水平。TR11、TR12 位于沙河市中心城区，用于中心城区中学以及幼儿园扩建。TR36 位于白塔镇，用于白塔镇中学建设。

TR18、TR19 原因：地块位于中心城区，拟用于城中村改造工程建设，改善城中村居民的生活环境，提高生活水平同时促进城市“四化”。

TR21、TR35、TR39 原因：分别位于八里庄村、白错村、栾卸村、渡口村，拟用于新型社区建设，完善乡村基础设施，改善居民生活生产条件，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TR40 原因：位于栾卸村，为满足居民医疗需求，提高医疗服务，促进社会和谐发展，拟建设当地卫生院，提高当地居民医疗服务水平。

（5）中心城区、园区发展用地

TR1、TR2、TR3、TR4、TR5、TR6、TR16、TR17、TR20、TR22、TR23、TR24 等 12 个地块均位于沙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为园区产业发展用

地,有利于加强开发区产业集聚效益,充分利用园区内公共基础设施,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沙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实力。

(6) 乡镇重点产业发展用地

TR30、TR31、TR32、TR37、TR38 原因:此 5 个地块均分布于各乡镇,为乡镇重点产业发展以及配套设施建设用地,促进乡镇经济发展,缩小城乡差距,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协调发展的步伐。

(7) 邢台市经济开发区发展用地

TR41、TR42、T43、TR44、TR45、TR46 原因:此 6 个地块位于邢台市经济开发区。TR41、TR42、TR43、TR44、TR45 为产业发展用地,TR46 为邢台经济开发区行政办公服务设施建设用地,拟用于邢台市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建设用地。

2、调入基本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共调入 46 个地块,总面积 134.5254 公顷。耕地 93.1524 公顷,园地 8.3395 公顷,林地 3.8060 公顷,农村道路 2.0618 公顷,设施农用地 0.2799 公顷,田坎 0.3412 公顷,公路用地 0.6426 公顷,水工建筑用地 0.0077 公顷,村庄 10.2563 公顷,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2.0010 公顷,其他草地 13.1856 公顷,内陆滩涂 0.4514 公顷。

TR1:面积 1.6592 公顷(农村道路 0.0519 公顷,设施农用地 0.0068 公顷,其他草地 1.600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面积 1.7839 公顷(其他草地 1.7839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

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面积 1.6195 公顷（耕地 0.1795 公顷，农村道路 0.1395 公顷，其他草地 1.300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4：面积 11.2186 公顷（耕地 8.1492 公顷，农村道路 0.1107 公顷，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0.1633 公顷，其他草地 2.795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高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5：面积 1.6400 公顷（其他草地 1.640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辛寨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6：面积 0.4187 公顷（耕地 0.4141 公顷，其他草地 0.004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西杜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7：面积 0.0560 公顷（其他草地 0.056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常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8：面积 0.0566 公顷（其他草地 0.056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常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9：面积 4.1633 公顷（耕地 2.8997 公顷，农村道路 0.1521 公顷，设施农用地 0.2402 公顷，水工建筑用地 0.0077 公顷，其他草地 0.863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常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0：面积 0.0754 公顷（耕地 0.075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

东办事处常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1：面积 3.5545 公顷（耕地 3.3491 公顷，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0.0844 公顷，其他草地 0.121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田村、常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2：面积 1.3677 公顷（耕地 1.367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桥东办事处常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3：面积 0.2894 公顷（耕地 0.289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裕蓁办事处中汪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4：面积 0.0238 公顷（耕地 0.0211 公顷，农村道路 0.002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裕蓁办事处中汪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5：面积 0.0059 公顷（耕地 0.0059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裕蓁办事处中汪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6：面积 1.9953 公顷（耕地 1.7074 公顷，田坎 0.0197 公顷，其他草地 0.268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姚庄村、田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7：面积 6.9653 公顷（耕地 6.8544 公顷，农村道路 0.1109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周庄村、淮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8：面积 0.4520 公顷（耕地 0.452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毛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19：面积 0.6536 公顷（耕地 0.653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

庄办事处竺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0：面积 0.9388 公顷（耕地 0.4183 公顷，园地 0.520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淮庄村、刘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1：面积 0.4506 公顷（耕地 0.450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西八里庄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2：面积 0.0895 公顷（耕地 0.089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高庙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3：面积 6.3039 公顷（耕地 6.0194 公顷，农村道路 0.284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高庙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4：面积 4.6666 公顷（耕地 3.7643 公顷，林地 0.1459 公顷，农村道路 0.1624 公顷，田坎 0.0412 公顷，其他草地 0.5528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周庄办事处高庙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5：面积 1.1746 公顷（园地 1.1618 公顷，农村道路 0.0128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赞善办事处福益村，管制分区由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6：面积 2.3071 公顷（耕地 2.3071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新城镇前升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7：面积 0.4524 公顷（耕地 0.452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赞善办事处官庄村，管制分区由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8: 面积 15.9269 公顷 (耕地 13.9539 公顷, 农村道路 0.2347 公顷,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1.7017 公顷, 其他草地 0.0366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赞善办事处官庄村, 管制分区由有条件、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29: 面积 0.7182 公顷 (耕地 0.3075 公顷, 林地 0.1953 公顷, 公路用地 0.0235 公顷, 村庄 0.1773 公顷, 其他草地 0.0146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赞善办事处上郑村, 管制分区由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0: 面积 0.9010 公顷 (耕地 0.0660 公顷, 村庄 0.3501 公顷, 其他草地 0.4849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南高村, 管制分区由有条件、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1: 面积 1.1233 公顷 (耕地 1.1233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十里亭村, 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2: 面积 0.0600 公顷 (林地 0.0042 公顷, 田坎 0.0042 公顷,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0.0516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十里亭镇十里亭村, 管制分区由限制、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3: 面积 0.1319 公顷 (耕地 0.0419 公顷, 田坎 0.0101 公顷, 其他草地 0.0799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綦村镇西毛村, 管制分区由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4: 面积 0.0092 公顷 (其他草地 0.0092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綦村镇西毛村, 管制分区由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5: 面积 0.3450 公顷 (耕地 0.3450 公顷), 调整地块位于新

城镇白错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6：面积 6.2917 公顷（耕地 5.4501 公顷，农村道路 0.1052 公顷，田坎 0.0444 公顷，其他草地 0.692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温窑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7：面积 5.1541 公顷（耕地 4.3843 公顷，农村道路 0.0978 公顷，田坎 0.2216 公顷，内陆滩涂 0.4504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朱金紫村、养儿河村、王金紫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8：面积 10.0021 公顷（公路用地 0.2732 公顷，村庄 9.7289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刘石岗乡李石岗村，管制分区由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39：面积 5.0912 公顷（园地 1.4844 公顷，林地 3.4606 公顷，公路用地 0.146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栾卸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限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40：面积 5.3735 公顷（园地 5.1728 公顷，公路用地 0.1997 公顷，内陆滩涂 0.0010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白塔镇栾卸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41：面积 23.8907 公顷（耕地 23.4237 公顷，农村道路 0.4657 公顷，设施农用地 0.0013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沙河城镇东九家村、九家铺村、康庄铺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42：面积 4.0613 公顷（耕地 3.8988 公顷，农村道路 0.1309 公顷，设施农用地 0.031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沙河城镇东九家村，

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43：面积 0.4686 公顷（其他草地 0.4686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留村乡北俎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44：面积 0.1475 公顷（耕地 0.1475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留村乡北俎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45：面积 0.0852 公顷（耕地 0.0852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留村乡北俎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TR46：面积 0.3618 公顷（耕地 0.0051 公顷，其他草地 0.3567 公顷），调整地块位于沙河城镇北街村，管制分区由有条件建设区调整为允许建设区。

3、选址占用限制建设区的原因

本次《规划》修改，有 14 个地块选址占用了限制建设区，具体情况如下：

TR1、TR3、TR4 原因：地块均位于高村村北为当地特色产业发展用地，综合考虑产业布局要求、尽量少占耕地以及与相关规划相衔接等因素选址于此，符合《沙河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 年）》。

TR25 原因：地块位于福益村村东，钢铁路西侧，交通便利，临近原有加油站，拟增设加气站、充电桩等新能源供应设备，以响应沙河市“扎实做好蓝天保卫战，大力推进清洁能源”的号召。

TR26、TR27、TR28 原因：3 个地块均位于沙河市褡裢机场机场西部，地形平坦、符合战略布局要求，为军事用地及其配套设施，拟用于中国人民解放军 91967 部队建设。

TR29 原因：地块位于上郑村村东，为机场建设用地，拟建设滑翔道，由于机场布局的特殊性，只得选址于此。选址符合《沙河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 年）》。

TR30 原因：地块位于南高村村南，为促进当地特色农业的发展，拟建设十里亭镇特色农产品市场，选址临近十里亭镇特色农业研究中心以及特色农产品种植基地，且不占用耕地。选址符合《沙河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 年）》。

TR33、TR34 原因：地块均位于西毛村村东，拟用于道路建设，以方便居民出行的同时保护附近耕地。

TR37 原因：地块位于养儿河村、王金紫村交界处，地块东北部紧邻现有企业，为企业扩建用地，由于现有企业周边有条件建设区规模不足，不得已占用限制建设区。选址符合《沙河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 年）》。

TR38 原因：地块位于李石岗村，拟建设刘石岗乡工业集聚区，缓解中心城区环境压力，为乡镇居民提供就业机会，提高居民收入水平。选址符合《沙河市刘石岗乡总体规划（2018—2030 年）》。

TR39 原因：地块位于栾卸村村北，为栾卸新型社区以及社区基础设施建设用地，旨在方便居民生活，提升幸福感，选址符合《沙河市白塔镇栾卸村村庄规划（2016-2030 年）》。

（三）重点建设项目修改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共新增重点建设项目 13 个。其中，公路项目 12 个，分别为黄裕线、武新县北延、孔庄旅游路、南环西延、金丰路西延、

纬三路西延、北环西延、刘左线、G107、新三川贯通、钢铁路连接线、南北快通道；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 个，沙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六、规划修改方案的可行性分析

（一）规划修改对规划目标影响的分析

1、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分析

规划修改后，全县耕地保护面积为 34383.44 公顷，上级下达沙河市耕地保有量 28545.67 公顷，规划修改后全县耕地面积大于上级下达耕地保有量。

本次规划修改调入地块涉及耕地面积为 93.15 公顷，其中 8 等地 0.32 公顷，9 等地 5.68 公顷，10 等地 39.83 公顷，11 等地 19.24 公顷，12 等地 16.53 公顷，13 等地 9.12 公顷，14 等地 2.43 公顷，平均利用等为 10.89 等；调出地块可恢复耕地面积为 114.18 公顷，其中 8 等地 41.51 公顷，9 等地 18.24 公顷，10 等地 0.70 公顷，11 等地 14.11 公顷，12 等地 25.70 公顷，13 等地 0.80 公顷，14 等地 13.03 公顷，平均利用等为 10.17 等。

调整地块耕地质量等情况表

	8 等 (公顷)	9 等 (公顷)	10 等 (公顷)	11 等 (公顷)	12 等 (公顷)	13 等 (公顷)	14 等 (公顷)	平均质 量等
调入 地块	0.32	5.68	39.83	19.24	16.53	9.12	2.43	10.89
调出 地块	41.51	18.24	0.70	14.11	25.70	0.80	13.03	10.17

沙河市人民政府已加强对土地开发项目的管理，加大资金投入，保障土地开发项目的实施，补充耕地的数量和质量有保障。

本次规划修改未涉及基本农田，基本农田数量未发生变化。

2、建设用地总规模分析

本次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严格按照控制新增建设用地

和建设用地总规模的要求，对沙河市的建设用地布局进行了适当的修改。根据规划修改方案，共调出规划建设用地 64 块，总面积 134.5254 公顷；调入规划建设用地 46 块，总面积 134.5254 公顷。规划修改后建设用地总规模符合控制指标。

（二）规划修改对土地利用布局变化影响的分析

本次规划修改对全市建设用地、农业用地和未利用地布局进行了局部修改。在分析土地利用现状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当前产业发展，紧紧围绕从实际出发的原则做出了适当修改。本次修改将现行规划中不能满足建设需求或暂时不用的新增建设用地规模调出，调入地块为民生项目、基础设施建设等急需规模指标区域。规划修改后，城乡总体规划衔接更加紧密，更有利于落实发展战略规划，促进沙河市经济社会发展，提高土地的经济效益。规划修改不涉及基本农田的布局调整。

（三）规划修改对环境影响的分析

规划修改涉及地块均在相关规定确定的河道蓝线范围外且不涉及环境敏感区域、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区以及地质灾害危险区域。部分调入地块涉及滩涂，经实地勘察，不占用行洪河道，不对防洪工作产生影响。并且调出地块大部分恢复为耕地，对调节小区域的气候也将产生一定的正面效应。

（四）规划修改对沙河市经济发展影响的分析

规划修改涉及地块多为基础设施以及民生项目，规划修改后，与市域发展规划更加契合，更有利于方便居民生活，能够保证沙河市社

会经济发展的顺利推进，并促进沙河市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发展。

方案遵循了规划修改的相关原则，广泛征求了财政、城建、发改、水利、环保、林业及相关乡镇意见，得到相关部门的支持；另外在规划修改过程中通过调查、公示、听证等手段增强了规划修改和实施的公众参与性和可操作性，提高了社会各界对规划的认识，为今后规划的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七、结论

1、规划修改方案充分衔接沙河市城乡总体规划，并与产业发展规划相协调，调入地块主要涉及中心城区以及园区发展、基础设施、军事、民生等用地，符合现阶段沙河市社会发展需要，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2、规划修改后建设用地地块更加集中，更有利于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的提高。

3、规划修改使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调整保持与经济社会发展、城市规划建设的高度统一，有利于促进沙河市经济发展，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4、规划修改后，沙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与市域林业、水务、环保等相关规划衔接更为紧密，具备良好的可操作性。

5、规划修改方案能够保证修改后沙河市耕地面积高于上级下达沙河市耕地保有量指标，基本农田保持不变，建设占用耕地指标不突破界限，建设用地总规模不突破指标要求。因此，规划修改方案符合控制指标要求。

综上，此次规划修改符合国家、河北省关于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工作的相关要求。通过布局的调整更加符合沙河市经济发展形式，为沙河市“十三五”规划的顺利实施奠定基础。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的进一步完善也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增强民众的幸福感。

八、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1、严格实施土地用途管制制度

规划修改方案编制完成后必须逐级报经原规划批准机关批准后，方可申请农用地转用计划，并依法办理有关报批手续，手续完备后才能使用土地。

2、建立目标考核体制

规划修改方案一经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即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各级政府部门应将规划修改方案中的各项主要指标的实施情况纳入考核体系当中，各相关部门应对规划修改的实施进行必要的监督和适时的检查。

3、建立健全公众参与制度

充分利用各种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增强民众对科学用地、节约用地、保护土地资源重要性的认识，切实提高全社会依法依规用地意识。同时，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过程中应广泛听取公众意见。

附表：

表 1-1 规划修改方案调出规模地块表

单位：公顷

地块编号	所在位置	地块面积	现状地类面积			修改前规划用途	修改后管制分区	耕地质量等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未利用地				
TC1	桥东办事处高村	0.1174	0.0042		0.1132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2	桥东办事处高村	0.2292	0.2292	0.2292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 等	
TC3	桥东办事处高村	4.7569	4.7569	4.6702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 等	
TC4	桥东办事处高村	0.6223	0.6223	0.6103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 等	
TC5	桥东办事处高村	0.8682	0.8674	0.8674	0.0008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 等	
TC6	桥东办事处高村	0.0244	0.0244	0.0244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 等	
TC7	桥东办事处辛寨村	0.4517	0.4517	0.2789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9 等	
TC8	桥东办事处辛寨村	0.3923	0.3923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TC9	桥东办事处杜三村	0.7562	0.5902		0.1660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TC10	桥东办事处杜三村	0.1695			0.1695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TC11	桥东办事处西杜村	8.3275	8.2731	8.0648	0.0544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9、11 等	
TC12	桥东办事处西杜村	1.3978	1.1575	1.1575	0.2403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1 等	
TC13	桥东办事处田村	0.1661	0.1661	0.0371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 等	
TC14	桥东办事处田村	0.3777	0.3777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TC15	桥东办事处田村	0.5924	0.5924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TC16	桥东办事处田村	0.5535			0.5535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TC17	桥东办事处田村	0.3935	0.3935	0.3869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 等	
TC18	桥东办事处常庄村	0.684	0.684	0.6691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9、11 等	
TC19	裕漣办事处中汪村、南汪村	1.4223	1.1193	1.1167	0.303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8 等	

地块编号	所在位置	地块面积	现状地类面积			修改前规划用途	修改后管制分区	耕地质量等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未利用地				
TC20	裕漣办事处南汪村	10.3566	10.3566	9.8658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8 等	
TC21	裕漣办事处南汪村	8.1765	8.1765	7.8280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8 等	
TC22	裕漣办事处东崔村	6.3122	6.3122	5.9686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9 等	
TC23	周庄办事处毛庄村	3.2335	3.2335	3.2277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9 等	
TC24	周庄办事处毛庄村	1.5627	1.5627	1.4800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9 等	
TC25	周庄办事处南张庄村、正招村	6.2743	6.2743	5.9831		农村居民点用地	限制建设区	9、12 等	
TC26	桥西办事处正招村	0.0408	0.0408	0.0371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11 等	
TC27	周庄办事处东南庄村、正招村	1.9999	1.9999	1.9999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11、12 等	
TC28	周庄办事处老庄村	0.0142	0.0142	0.0142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12 等	
TC29	桥西办事处正招村	4.0561	3.5479	3.5104	0.5082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9、11 等	
TC30	周庄办事处冀庄村	0.2369	0.2369	0.1726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12 等	
TC31	十里亭镇林场	0.2896	0.2896	0.1738		农村居民点用地	限制建设区	14 等	
TC32	十里亭镇林场	1.7102	1.7102			农村居民点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33	十里亭镇林场	1.3333	1.3333	0.9294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14 等	
TC34	新城镇侯庄村	0.5959	0.5959	0.5959		采矿用地	限制建设区	11 等	
TC35	新城镇新城村	0.3148	0.3148	0.2837		采矿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1 等	
TC36	新城镇新城村	0.5668	0.5668	0.5107		采矿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1 等	
TC37	十里亭镇十里亭村	0.0441			0.0441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38	十里亭镇十里亭村	0.0727	0.0435		0.0292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39	十里亭镇十里亭村	0.0862	0.0862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40	十里亭镇十里亭村	11.1984	10.9145	10.3040	0.2839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 等	
TC41	綦村镇西苏庄村	0.0166	0.0144	0.013	0.0022	农村居民点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4 等	
TC42	綦村镇岗冶村	0.0448			0.0448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43	綦村镇西毛村	0.0131			0.0131	采矿用地	限制建设区		

地块编号	所在位置	地块面积	现状地类面积			修改前规划用途	修改后管制分区	耕地质量等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未利用地				
TC44	綦村镇西毛村	0.0581	0.0581	0.0468		采矿用地	限制建设区	14 等	
TC45	白塔镇下元村	0.906	0.906	0.906		农村居民点用地	限制建设区	14 等	
TC46	白塔镇下元村	0.0195	0.0195	0.0176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4 等	
TC47	白塔镇李家庄村、白塔村	8.1612	8.1612	5.0371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2、13 等	
TC48	白塔镇李家庄村、下关村	0.4000	0.4000	0.3604		农村居民点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3 等	
TC49	白塔镇朱金紫村	0.1350			0.1350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50	白塔镇朱金紫村	0.5269			0.5269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51	白塔镇中关村	0.116	0.0001		0.1159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52	白塔镇白涧村、显德汪村	0.3547	0.3547	0.3228		采矿用地	限制建设区	13 等	
TC53	白塔镇张下曹村	0.3857	0.3857			城镇用地	限制建设区		
TC54	白塔镇张下曹村、刘石岗乡东柳泉村	0.0697	0.0632	0.0509	0.0065	农村居民点用地	限制建设区	13 等	
TC55	册井乡全呼村	4.3740	2.2505	1.4964	2.1235	采矿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4 等	
TC56	册井乡全呼村	0.6614	0.6614	0.5960		农村居民点用地	限制建设区	14 等	
TC57	册井乡全呼村	1.3454	1.3454	1.2122		农村居民点用地	限制建设区	14 等	
TC58	册井乡蛇身村	2.0085	2.0085	1.8097		农村居民点用地	限制建设区	14 等	
TC59	柴关乡温家园村	3.3069	3.3069	2.0745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4 等	
TC60	柴关乡温家园村	0.3694	0.3694	0.2687		农村居民点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4 等	
TC61	柴关乡温家园村、石门沟村	1.6212	1.6212	1.1672		农村居民点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4 等	
TC62	柴关乡温家园村、石门沟村	1.0291	1.0291	0.7272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14 等	
TC63	柴关乡石门沟村	0.0417			0.0417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TC64	留村乡六方村、留东村、留西村	27.7819	27.7819	27.0729		城镇用地	有条件建设区	8、10 等	
合计		134.5254	129.0497	114.1768	5.4757	-	-	-	-

表 1-2 规划修改方案调入规模地块表

单位：公顷

地块编号	所在位置	用地面积	地块现状地类面积				修改前管制分区	修改后规划地类	耕地质量等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TR1	桥东办事处高村	1.6592	0.0587			1.6005	限制建设区	城镇用地		
TR2	桥东办事处高村	1.7839				1.7839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TR3	桥东办事处高村	1.6195	0.3190	0.1795		1.3005	限制建设区	农村居民点用地	10 等	
TR4	桥东办事处高村	11.2186	8.2599	8.1492	0.1633	2.7954	有条件、限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0、12 等	
TR5	桥东办事处辛寨村	1.6400				1.6400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TR6	桥东办事处西杜村	0.4187	0.4141	0.4141		0.0046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9、11 等	
TR7	桥东办事处常庄村	0.0560				0.0560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TR8	桥东办事处常庄村	0.0566				0.0566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TR9	桥东办事处常庄村	4.1633	3.2920	2.8997	0.0077	0.8636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9 等	
TR10	桥东办事处常庄村	0.0754	0.0754	0.0754				城镇用地		
TR11	桥东办事处田村、常庄村	3.5545	3.3491	3.3491	0.0844	0.121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2 等	
TR12	桥东办事处常庄村	1.3677	1.3677	1.3677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9 等	
TR13	褚裯办事处中汪村	0.2894	0.2894	0.2894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8 等	
TR14	褚裯办事处中汪村	0.0238	0.0238	0.0211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8 等	
TR15	褚裯办事处中汪村	0.0059	0.0059	0.0059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8 等	
TR16	周庄办事处姚庄村、田村	1.9953	1.7271	1.7074		0.2682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9、12 等	
TR17	周庄办事处周庄村、淮庄村	6.9653	6.9653	6.8544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2 等	
TR18	周庄办事处毛庄村	0.4520	0.4520	0.4520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1 等	
TR19	周庄办事处竺村	0.6536	0.6536	0.6536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1 等	

地块编号	所在位置	用地面积	地块现状地类面积				修改前管制分区	修改后规划地类	耕地质量等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TR20	周庄办事处淮庄村、刘庄村	0.9388	0.9388	0.4183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0、12 等	
TR21	周庄办事处西八里庄村	0.4506	0.4506	0.4506			有条件建设区	农村居民点用地	10、12 等	
TR22	周庄办事处高庙村	0.0895	0.0895	0.0895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2 等	
TR23	周庄办事处高庙村	6.3039	6.3039	6.0194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0、12 等	
TR24	周庄办事处高庙村	4.6666	4.1138	3.7642		0.5528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0、12 等	
TR25	赞善办事处许庄村	1.1746	1.1746				限制建设区	农村居民点用地		
TR26	赞善办事处下郑村、新城镇前升村	2.3071	2.3071	2.3071			有条件、限制建设区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11 等	
TR27	赞善办事处下郑村、官庄村	0.4524	0.4524	0.4524			限制建设区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11 等	
TR28	赞善办事处赞善村、官庄村	15.9269	14.1886	13.9539	1.7017	0.0366	有条件、限制建设区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11 等	
TR29	赞善办事处上郑村	0.7182	0.5028	0.3075	0.2008	0.0146	限制建设区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11、12 等	
TR30	十里亭镇南高村	0.9010	0.0660	0.0660	0.3501	0.4849	有条件、限制建设区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14 等	
TR31	十里亭镇十里亭村	1.1233	1.1233	1.1233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3 等	
TR32	十里亭镇十里亭村	0.0600	0.0084		0.0516		限制、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TR33	綦村镇西毛村	0.1319	0.0520	0.0419		0.0799	限制建设区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14 等	
TR34	綦村镇西毛村	0.0092				0.0092	限制建设区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TR35	新城镇白错村	0.3450	0.3450	0.3450			有条件建设区	农村居民点用地	11 等	
TR36	白塔镇温窑村	6.2917	5.5997	5.4501		0.6920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3 等	
TR37	白塔镇朱金紫村、养儿河村、王金紫村	5.1541	4.7037	4.3843		0.4504	有条件、限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3、14 等	
TR38	刘石岗乡李石岗村	10.0021			10.0021		限制建设区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TR39	白塔镇栾卸村	5.0912	4.9450		0.1462		有条件、限制建设区	农村居民点用地		
TR40	白塔镇栾卸村	5.3735	5.1728		0.1997	0.0010	有条件建设区	农村居民点用地		
TR41	沙河城镇东九家村、九家铺村	23.8907	23.8907	23.4237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0 等	
TR42	沙河城镇东九家村	4.0613	4.0613	3.8988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0 等	

地块编号	所在位置	用地面积	地块现状地类面积				修改前管制分区	修改后规划地类	耕地质量等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TR43	留村乡北俎村	0.4686				0.4686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TR44	留村乡北俎村	0.1475	0.1475	0.1475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1 等	
TR45	留村乡北俎村	0.0852	0.0852	0.0852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1 等	
TR46	沙河城镇北街村	0.3618	0.0051	0.0051		0.3567	有条件建设区	城镇用地	10 等	
总计		134.5254	107.9808	93.1524	12.9076	13.6370	-	-		

表 2 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 类		规划基期		规划修改前 2020 年		规划修改后 2020 年		修改后减修改前 面积
		面积	占总面积 (%)	面积	占总面积 (%)	面积	占总面积 (%)	
农用地	农用地合计	53024.71	57.27	58502.3784	63.18	58512.3471	92.69	9.9687
	耕地	32631.23	35.24	31687.7925	34.22	31700.7406	50.22	12.9481
	园地	2495.56	2.70	2917.0435	3.15	2906.0716	4.60	-10.9719
	林地	14443.89	15.60	20793.5336	22.46	20793.4044	32.94	-0.1292
	牧草地	0	0	0	0	0.0000	0.00	0.0000
	其他农用地	3454.03	3.73	3104.0088	3.35	3112.1305	4.93	8.1217
建设用地	建设用地合计	12859.23	13.89	14057.135	15.18	14055.7278	22.27	-1.4072
	城乡建设用地	10620.95	11.47	11577.7	12.5	11559.0136	18.31	-18.6864
	城镇工矿用地	3215.57	3.47	7300.7734	7.89	7310.8270	11.58	10.0536
	农村居民点用地	7405.38	8.00	4276.9266	4.62	4248.1866	6.73	-28.7400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2238.28	2.42	2479.435	2.68	2496.7142	3.96	17.2792
其他土地	其他土地合计	26705.90	28.84	20030.3266	21.63	20021.7651	31.72	-8.5615
	水域	3967.75	4.29	3221.3204	3.48	3223.1985	5.11	1.8781
	自然保留地	22738.15	24.56	16809.0062	18.15	16798.5666	26.61	-10.4396
总面积		92589.84	100	92589.84	100	92589.8400	146.68	0.0000

表 3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规划控制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 标	规划修改前 2020 年目标	规划修改后 2020 年目标	修改后-修改前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28545.6667	28545.6667	0.00
基本农田面积	21894.7333	21894.7333	0.00
园地面积	2917.6700	2917.6700	0.00
林地面积	20795.6000	20795.6000	0.00
牧草地面积	0	0	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14248.5333	14248.5333	0.00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1642.0600	11642.0600	0.00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7290.1900	7290.1900	0.00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2606.4733	2606.4733	0.00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总量	2178.0500	2178.0500	0.00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1839.3700	1839.3700	0.00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1463.5800	1463.5800	0.00
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指标	1854.3000	1854.3000	0.00
国家整理复垦开发重大工程补充耕地规模	0.0000	0.0000	0.00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180	180	0.00

表 4 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分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分区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空间管制分区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修改后-修改前	
			面积	比例
允许建设区	11586.46	11586.46	0	100
有条件建设区	3089.8133	3104.0034	14.1901	100.46
限制建设区	77645.6667	77631.4766	-14.1901	99.98
禁止建设区	267.9	267.9	0	100
合计	92589.84	92589.84	0	100

表 5 新增重点建设项目情况表

单位：公顷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用地面积	建设地点	备注
公路项目	1	黄裕线	3.90	赞善街道赞善村	新增
	2	武新线北延	16.5	南石线-纬三路	新增
	3	孔庄旅游	2.7	孔庄-小三峡	新增
	4	南环西延	27	北掌村乡道-白塔村	新增
	5	金丰路西延	4	下解-邢峰线	新增
	6	纬三路西延	2	太行山高速连接线-渡口村西	新增
	7	北环西延	2.25	西环-钢铁路南延	新增
	8	刘左线（刘石岗-樊下曹）改线工程	2.1	刘石岗-樊下曹	新增
	9	G107（高村-郭龙庄）改线工程	9	高村-郭龙庄	新增
	10	新三川贯通道路工程	18	黑碾-渐凹-后渐寺	新增
	11	钢铁路链接线	4.8	韩庄-高庙	新增
	12	南北快速通道	36	大油村-侯庄	新增
电力能源项目	13	沙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50	十里亭镇	新增

表 6 修改后重点建设项目情况表

单位：公顷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用地面积	建设地点	备注
一、公路项目	1	沙河快速公路钢铁路南延（机场路-永年界）	34.39	桥西街道、赞善街道、周庄街道、沙河城镇	
	2	沙河市东环路北延	12.58	桥东街道、周庄街道、留村乡	
	3	省道南石线扩建	10.78	白塔镇、刘石岗乡	
	4	邢汾高速	104.45	沙河城镇、留村乡	已经完成
	5	太行山高速（沙河段）			
	6	沙河泄洪干道	489.5	桥东街道、周庄街道、留村乡	
	7	沙河快速公路南环西延	34.64	桥西街道、赞善街道、新城镇、白塔镇	
	8	赵辛线北延	9.72	留村乡、桥东街道	
	9	京港澳扩建	13.36	留村乡、桥东街道	已经完成
	10	G107（大沙河桥-东环）改建工程		留村乡、沙河城镇	
	11	国道兴隆-阳江			
	12	S243 邢台-界城			
	13	S242 石家庄-观台（沙河段）			
	14	S345 馆陶-蟬房（上关-蟬房）			
	15	县道连湖公路（沙河段）			
	16	县道东崔-柴关			
	17	县道周庄-渡口（西毛村-渡口）			
	18	县道左庄-西常庄（沙河段）			
	19	县道西青山-新城（南石线-纬三路）			

20	县道砚台-周庄（刘石岗-樊下曹）			
21	县道北高-沙河（田村-大赵庄）			
22	乡道杜村-黑矾			
23	乡道金丰路西延（下解-邢峰线）			
24	乡道南石线-南环西延			
25	乡道南石线-西南沟			
26	乡道北环西延（八里庄-钢铁路南延）			
27	三峡路（孔庄-邢台界）			
28	S243 邢台至界城公路纬三路至南石线段	18.4		
29	太行山高速邢台段渡口互通连接线	45.5		
30	S329 省道南石线白塔至石盆段	63.33		
31	村道			
32	红旗大街			
33	永安路			
34	襄都路道路建设工程（文华大街至环城公路）			
35	长安路道路建设工程（文华大街至环城公路）			
36	森林公园环路			
37	皇裕线	3.9		本次新增
38	武新线北延	16.5		本次新增
39	孔庄旅游	2.7		本次新增

	40	南环西延	27		本次新增
	41	金丰路西延	4		本次新增
	42	纬三路西延	2		本次新增
	43	北环西延	2.25		本次新增
	44	刘左线（刘石岗-樊下曹）改线工程	2.1		本次新增
	45	G107（高村-郭龙庄）改线工程	9		本次新增
	46	新三川贯通道路工程	18		本次新增
	47	钢铁路连接线	4.8		本次新增
	48	南北快速通道	36		本次新增
二、铁路项目	1	石武高铁	25.78	留村乡、桥东街道	已经完成
	2	邯黄铁路	37.76	沙河城镇、留村乡	已经完成
三、水利设施项目	1	南水北调配套工程水厂以上输水管道项目(含 38 个阀井、20 个井、3 个分水口管理所及其对外交通)	5.74	桥东街道、周庄街道、沙河城镇、十里亭镇、留村乡	
	2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邯邢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	17.61	十里亭镇、新城镇	
	3	金百家工业园区水厂、沙河市水厂、沙河市周庄高新技术园区水厂	10.54	桥东街道、周庄街道	
四、电力能源项目	1	白塔镇液化气站	0.32	白塔镇	
	2	沙河电厂一期工程	56.32	新城镇	
	3	110kV 广阳变电站	1.2	桥东街道	
	4	110kV 城南变电站	1.2	桥西街道	
	5	110kV 高店变电站	1.2	十里亭镇	
	6	35kV 冀庄变电站	0.4	周庄街道	
	7	35kV 孔庄变电站	0.47	綦村镇	

	8	35kV 五里碑变电站	0.4	柴关乡	
	9	35kV 水磨头变电站	0.4	蝉房乡	
	10	1000MW 光伏电站项目			
	11	燃气储备及综合利用	50		
	12	淇水经济开发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50		
	13	光伏发电及农业综合利用开发项目			
	14	沙河光伏发电项目			
	15	沙河 40MW 光伏发电项目			
	16	沙河市中油金通天然气利用			
	17	20MW 金太阳光伏发电站项目			
	18	20MW 光伏发电工程项目			
	19	480 万 Nm ³ /d 高效清洁燃气项目			
	20	沙河五里碑 110kV 输变电工程		沙河市西部	
	21	高店输变电工程		沙河市西北	
	22	栾卸输变电工程		沙河市西南	
	23	沙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5	十里亭镇	本次新增
五、机场	1	邢台机场项目	59.5	赞善街道、新城镇	
六、矿山	1	北掌煤田	16.87	赞善街道、新城镇	
	2	中关铁矿采选工程	23.46	白塔镇、刘石岗乡	
七、民生项目	1	沙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6.29	桥东街道	
	2	沙河市垃圾处理厂	13.77	白塔镇	
	3	沙河市白塔污水处理厂	2.21	白塔镇	
八、其他	1	沙河红石沟景区			

规划修改编制机构及人员情况

参与单位：沙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邯郸市鑫纬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领导小组：

组 长：温英军（局长、党组书记）

副组长：韩志鹏（副局长、党组成员）

路现民（正科级干部）

组 员：郑江有（国土空间规划科科长）

李 虹（国土空间规划科副科长）

张淑芳（国土空间规划科副科长）

何晨星（国土空间规划科科员）

翟敏娟（国土空间规划科科员）

编制小组：

组 长：曹保平（邯郸市鑫纬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副组长：邬炳君、陈二平

组 员：焦阳、商祎明、杜智春、刘绍辉、王晓瑜